图书馆论坛
Library Tribune
ISSN 1002-1167,CN 44-1306/G2

《图书馆论坛》网络首发论文

题目：习仲勋文化遗产保护实践、思想及其当代价值
作者：李梓萌，李刚
收稿日期：2024-03-01
网络首发日期：2024-05-14
引用格式：李梓萌，李刚．习仲勋文化遗产保护实践、思想及其当代价值[J/OL]．图书馆论坛. https://link.cnki.net/urlid/44.1306.G2.20240513.1623.004

网络首发：在编辑部工作流程中，稿件从录用到出版要经历录用定稿、排版定稿、整期汇编定稿等阶段。录用定稿指内容已经确定，且通过同行评议、主编终审同意刊用的稿件。排版定稿指录用定稿按照期刊特定版式（包括网络呈现版式）排版后的稿件，可暂不确定出版年、卷、期和页码。整期汇编定稿指出版年、卷、期、页码均已确定的印刷或数字出版的整期汇编稿件。录用定稿网络首发稿件内容必须符合《出版管理条例》和《期刊出版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学术研究成果具有创新性、科学性和先进性，符合编辑部对刊文的录用要求，不存在学术不端行为及其他侵权行为；稿件内容应基本符合国家有关书刊编辑、出版的技术标准，正确使用和统一规范语言文字、符号、数字、外文字母、法定计量单位及地图标注等。为确保录用定稿网络首发的严肃性，录用定稿一经发布，不得修改论文题目、作者、机构名称和学术内容，只可基于编辑规范进行少量文字的修改。

出版确认：纸质期刊编辑部通过与《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有限公司签约，在《中国学术期刊（网络版）》出版传播平台上创办与纸质期刊内容一致的网络版，以单篇或整期出版形式，在印刷出版之前刊发论文的录用定稿、排版定稿、整期汇编定稿。因为《中国学术期刊（网络版）》是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批准的网络连续型出版物（ISSN 2096-4188，CN 11-6037/Z），所以签约期刊的网络版上网络首发论文视为正式出版。

网络首发时间：2024-05-14 08:52:15
网络首发地址：https://link.cnki.net/urlid/44.1306.G2.20240513.1623.004

习仲勋文化遗产保护实践、思想及其当代价值

李梓萌，李刚

摘 要 习仲勋对我国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作出了突出贡献，他的文化遗产保护实践可以划分为四个时期：解放战争时期，率先倡导保护西北地区古文献及珍贵文物；建国初期主政西北时，提议设立文物处，做出保护西安城墙、唐慧彻寺南塔和碑林博物馆等指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在中央任职，签发大量文物保护文件；改革开放后，积极参与保护长城、圆明园、林则徐故居及墓地等文物遗迹，以及秦腔、阿宫腔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文章总结习仲勋文化遗产保护思想，包括：重视文化遗产的历史价值和教育功能，强调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提出保护文化遗产的科学理念和方法点。这些前瞻性思想和实践在当代依然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践价值。

关键词 习仲勋 文化遗产保护 非物质文化遗产 文化自信

引用本文格式 李梓萌，李刚.习仲勋文化遗产保护实践、思想及其当代价值[J].图书馆论坛，2024

The practice, thought and contemporary value of Xi Zhongxun's cultural heritage protection

Li Zimeng　Li Gang

Abstract Xi Zhongxun has made outstanding contributions to the preservation of cultural heritage in China. His work can be divided into four periods: During the War of Liberation, he took the lead in advocating for the protection of ancient documents and precious relics in the northwest region. In the early days of the founding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he proposed establishing a department dedicated to cultural relics and made efforts to protect Xi'an's city wall, Tang Huiche Temple's south tower, and the Forest of Stele Museum. During the period of comprehensive socialist construction, he was transferred back to Beijing to serve in the central government where he issued numerous documents on cultural heritage preservation. After reform and opening up, he actively participated in protecting cultural relics such as The Great Wall, Old Summer Palace, Lin Zexu's former residence and cemetery, as well as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s like Qin Opera and Ah Gong Opera.His ideas of cultural relics protection can be summarized as three points: "recognizing historical value and educational function," "prioritizing both tangible and intangible aspects," and "proposing scientific ideas and methods." His forward-thinking ideas and practical approach towards safeguarding our cultural heritage still hold significant theoretical value, practical relevance in contemporary times.

Key Words Xi Zhongxun; Protection of cultural heritag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Cultural confidence.

0 引言

文化遗产承载着民族历史文化，是民族发展、文明传承的有力见证。1972 年《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1]对“文化和自然遗产”进行界定，“文化遗产”即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文物、建筑群和遗址。随着国际上“物质/非物质遗产”概念的确立，文化遗产逐渐被划分为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根据 2003 年《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非物质文化遗产主要包括口头传说与表述、表演艺术、社会风俗、传统的手工艺技能等。这两个公约中的定义是目前最被广泛认同的文化遗产概念。

2022 年 10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的二十大上强调要“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加强城乡建设中历史文化保护传承”[2]。2024 年 4 月，习近平总书记在《求是》发表题为《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3]的重要文章，强调全面提升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水平。这些都体现了新时代党和国家对文化遗产保护事业的重视。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文化遗产保护的思想一部分来源于老一辈中国共产党人的影响，总书记的父亲习仲勋同志就是其一。习仲勋曾是党和国家重要领导人之一，曾分管文教工作，在此方面功绩斐然，保护文化遗产就是其中重要的一部分。习仲勋秉持对我国文化遗产的责任心，关注到了文物古迹、革命旧址等物质类文化遗产和戏剧文化等非物质类文化

遗产的保护和传承，他不仅在实际工作中前瞻性地领导了文化遗产保护事业，还较早地形成了理论体系完备的文化遗产保护思想，为新中国的文化遗产保护事业做出了重要贡献，他的文化遗产保护思想和实践举措也有着重要的当代价值和启示作用。

1 习仲勋文化遗产保护的实践探索

习仲勋是新中国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开创者和领导者之一，也是我国文化遗产保护事业重要的奠基人。习仲勋保护文化遗产的实践探索大致可以划分为解放战争时期、建国初期、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改革开放时期四个阶段。

1.1 解放战争时期重视图书文献及文物古建的保护

早在陕甘宁边区时期，中国共产党人就开始重视革命文物、历史文物古迹等文化遗产的保护。1937 年 5 月，毛泽东、朱德以中共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的名义发出征集红军历史材料的通知，要求收集和保护各类革命文献和实物；1939 年 3 月，为防止大生产运动对文物的破坏，中共中央宣传部发出《关于保存历史文献及古迹古物的通告》，要求保护各类历史文献和文物古迹[4]，后边区政府又相继颁布法令、训令要求对边区所有古物、文献及古迹加以整理和妥善保存。

在此背景下，习仲勋同其他领导人一样，在抗战时期就颇具远见地认识到了保护文化遗产的重要性。解放战争打响后，习仲勋作为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区首长之一，肩负巩固和维护解放新区社会秩序的重责。在领导新区工作时，他对保护文化遗产的工作给予了前瞻性的关心和重视，认为借此可以巩固和发展新解放区的文化事业。他常对部队同志和新区干部叮嘱道：“西北是我中华民族发祥之地，历代文物古迹甚多，凡我党的组织和人民政权均应负起保护文物遗产的责任。”[5]

1948 年 3 月 26 日，在西北野战军南下作战之时，习仲勋和林伯渠、贺龙联合署名发出《保护各地文物古迹布告》：“在我军到达新解放区时，应由军队政治机关训令部队切实遵守保护古迹文物的法令。其中特别贵重的应开具清单派人护送西北局宣传部统一保管。”[6]布告列举了古版书籍、宗教经典、地方志、风土志，以及包括外文书刊、专科书籍及各种调查统计图表等在内的贵重图书资料，以及古代钱币、铜铁钟鼎、陶瓷器皿、古字画、碑帖、雕刻及其照版等珍贵文物。布告还规定凡老区、新区一切有历史价值的建筑物均需一律保护，必要时指定专人保管移交，以免损坏。这份布告对西北解放区的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起到了重要作用，“后来西北地区的文物古迹损毁极少，并以它不可代替的特点为社会的进步和精神文明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这与习仲勋在战争年代的远见卓识和采取的保护措施是分不开的”[5]586。

1.2 建国初期主导西北地区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新中国成立后，党中央高度重视文化遗产的接收和保护工作，陆续颁布一系列征集、保护文物的法令文件，从中央到地方逐渐建立起文化遗产保护的行政体系。习仲勋时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委员，西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代主席，在任期间，习仲勋提议，在新组建的西北军政委员会文化部下面设立文物处，负责重要文物机构的接管、保护和发掘工作，敦煌、碑林、麦积山、炳灵寺等著名文化遗产均在那时得以接收和保护，他要求各地加强宣传教育，管理好、维护好“丝绸之路”沿线的文物古迹[7]。时任西北军政委员会文化部文物处处长赵望云非常了解习仲勋关心保护文化遗产的情况，他的儿子赵振川回忆说：“当年父亲经常讲起习仲勋关心文化遗产的事例，说习仲勋很注意听取和采纳专家的意见，为保护陕西的文物做了大量工作。”[8]

1950 年 4 月 7 日，习仲勋主持西北军政委员会第三次集体办公会议，议题之一为是否拆除西安城墙。此前为加快西安工业发展和城市建设，有人建议拆除西安城墙，而且由于

年代久远和战乱，古城墙已大量坍塌，城砖大量被人随意取用，情况不容乐观。但在广泛听取意见后，习仲勋认为当时没有必要拆除城墙，他指出：“一动就会乱。”最终会议决定不能拆除城墙，且要予以保护。随后，西北军政委员会发出《禁止拆运城墙砖石的通令》。

1951 年 9 月 22 日，习仲勋在西北区第一次文化行政会议上发言强调保护文化遗产的重要性：“西北是我国古代文化的发源地，西安是周秦汉唐等王朝的建都之地，因之在西北保护历史文物古迹有着重大的意义。”“延安是全中国的民主圣地，革命文物也非常丰富，我们要用很大力量做保护文物古迹的工作。”他强调：“我们所有同志都应该好好地保护、爱护我们祖先给我们留下来的宝物，这方面的工作我们要很快地抓起来，西北军政委员会已做出保护文物的决定，各地都要重视这一工作。”他要求克服困难，及时开展工作，在西北各地设立文物搜集的委员会，搜集、管理出土和流散在民间的文物[9]。他的讲话明确说明了保护西北历史古迹以及革命文物的必要性，也提出了落实征集文物、保护出土及传世文物的具体要求。

富平县唐慧彻寺南塔也是习仲勋指示保护的。慧彻寺南塔为唐代方形十一层楼阁式砖塔，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1941 年蒲城中学在慧彻寺旧址内创立，因常年有塔砖掉落，校长于 1952 年写报告给习仲勋，建议拆除校园中塔，习仲勋却在报告上批复“校可迁，塔不可毁”的处理意见。习仲勋提议，由西北军政委员会拨出专款对南寺唐塔进行维修性保护，他还指示应派专家进行技术指导与监修。次年春，陕西省文物管理委员会派专员负责监修，历时一年完成了塔身的维修。[10]

在这一时期，习仲勋保护西北文化遗产的典型事迹还包括对当地博物馆工作的重视和帮助。当时陕西的碑林博物馆空间狭小，很多文物难以展出，在习仲勋的支持下，相邻的孔庙被交由碑林使用，东西两边的厢房辟作展室，使碑林成为初具规模的陕西历史博物馆。据赵振川回忆，当时碑林建筑年久失修，几乎成了危房，对馆藏文物造成很大威胁。其父赵望云对此进行反映后，立即得到习仲勋的重视。当时正值抗美援朝时期，国家财政十分紧张，习仲勋却专门为此作出批示，拨出专款用于碑林博物馆的全面维修，才使文物得以顺利地保护和展出。[8]202

1.3 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推进全国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1952 年 9 月，习仲勋从中共中央西北局调入北京，任中共中央宣传部部长兼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副主任、党组书记，其后历任政务院秘书长、国务院秘书长、国务院副总理，分管文化工作。1953 年 6 月，中共中央公布了过渡时期总路线。在新形势下，如何在大规模的基本建设的同时保护文化遗产成为关键问题，刘少奇、周恩来等多位中央领导人表达了对文化遗产继承保护的关注。当时文物局由郑振铎、裴文中等一批专业的文物工作者和专家学者担任官员，他们起草、递交的有关文化遗产保护的多份重要文件都是由习仲勋签发的。郑振铎秘书谢辰生回忆道：“习仲勋对文物保护真是做了很大贡献的。”“那会儿我们递交上去的关于文物保护的文件，多数都是他批的。”[11]

1953—1956 年，习仲勋先后签发《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在基本建设工程中保护历史及革命文物的指示》（政文习字第 24 号）[12]、《国务院关于在农业生产建设中保护文物的通知》（国二文习字第 6 号）[13]、《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关于贯彻在工农业建设中保护文物指示的通知》（国二办习字第 16 号）[14]等 3 份文件，旨在解决大规模工农业基本建设下点上、线上的文物保护问题，及时提出了进行文物普查、建立文物保护单位制度等基本性举措，为全国范围内推行文物保护工作奠定了基础。

在 3 份文件下发后，1955-1956 年间浙江省龙泉县、湖北省均县政府还是做出毁坏、倒卖文物的行为。针对这两起事件，1957 年 2 月 14 日，习仲勋签发《国务院关于浙江省龙

泉县和湖北省均县破坏文物事件的通报》（文习字第 15 号）[15]，要求严肃查办，涉事政府负责人员均被免职。

1956 年，北京市决定拆除朝阳门。到 1957 年“整风运动”时，不少专家在座谈会呼吁保护北京城墙，郑振铎在汇报文物工作之时建议尽量不要拆城墙，毛泽东对此表示同意。在此情况下，文物局以文化部名义将文件递交国务院，习仲勋当即做了批示，并于 6 月 11 日签发《国务院关于转发文化部请令你市暂停拆除城墙的报告的通知》（文习字第 69 号），要求在研究之前暂缓拆除城墙。因此，之后北京市拆城墙曾停止了一段时间，这份文件发挥了重要作用。

1959 年，文物局根据中央提出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召开务虚会议，寻求对文物工作调整行之有效的方法。1959 年 4 月起，习仲勋担任国务院副总理兼秘书长，1961 年 3 月 4 日，国务院发出由习仲勋签发的两份要求保护文化遗产的文件。其中，《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和管理工作的指示》（国文习字 39 号）[16]要求贯彻落实“重点保护、重点发掘”“既对基本建设有利，又对文物保护有利”的“两重两利”方针，为文物保护工作进行了顶层设计；《国务院关于公布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的通知》（国文习字 40 号）[17]公布了 180 处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要求各级政府根据国务院同天下发的《文物保护管理暂行条例》做好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管理工作。

至此，在习仲勋等的领导和关心下，建国初年至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有关文化遗产保护的基本法令、政令体系得以构建，文物破坏行为遭到遏制，大量文化遗产得以保全。

表 1 1953—1961 年习仲勋签发的文化遗产保护文件

文件名	年份	发布机关	主要内容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在基本建设工程中保护历史及革命文物的指示》（政文习字第 24 号）	1953	政务院	要求各级政府在基本建设中加强文物保护
《国务院关于在农业生产建设中保护文物的通知》（国二文习字第 6 号）	1956	国务院	要求将文物保护工作纳入农村建设规划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关于贯彻在工农业建设中保护文物指示的通知》（国二办习字第 16 号）	1956	国务院	要求各地政府将前两份文件精神落实到各基层单位
《国务院关于浙江省龙泉县和湖北省均县破坏文物事件的通报》（文习字第 15 号）	1957	国务院	要求对破坏文物事件迅予彻查并严肃处理
《国务院关于转发文化部请转令你市暂停拆除城墙的报告的通知》（文习字第 69 号）	1957	国务院	暂停拆除北京城墙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和管理工作的指示》（国文习字 39 号）	1961	国务院	要求贯彻落实文物保护“两重两利”方针
《国务院关于公布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的通知》（国文习字 40 号）	1961	国务院	公布 180 处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在此期间，习仲勋第二次保护了西安旧城墙。1958 年 10 月 25 日，陕西省人民委员会原则上同意了关于拆除西安古城墙的意见，时任陕西省省长赵伯平、陕西省文化局副局长武伯纶均请求国务院干预，保护西安古城墙。1959 年，习仲勋得知此事后立即要求停止拆除城墙。1959 年 7 月 1 日，在习仲勋的指示下，文化部提交了《关于建议保护西安城墙的建议》，7 月 22 日国务院发出《关于保护西安城墙的通知》，中共西安市委于 12 月发布公告：“自即日起严禁拆取城砖、挖取城土以及其他破坏城墙行为。”[18]在“文化大革命”期间，习仲勋也不忘关心西安城墙的状况，中国工程院院士张锦秋对此回忆道：“‘文革’中，西安古城墙遭到严重破坏，当时城墙的许多地方已经坍塌，一些城砖被拉去建防空洞，有些地方还被扒出了很大的口子。有关情况反映到习老那里，他再次指示陕西省和西安市，必须保护好古城墙，要全面修复被毁坏的城墙。西安古城墙从这时候起才真正获得了新生。”[7]222

1.4 改革开放后关心各地文化遗产保护情况

改革开放后，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文化遗产的保护与利用，文化遗产事业得到迅速恢复和发展，邓小平对秦始皇兵马俑、承德避暑山庄、苏州园林等全国多处文化遗产明确提出了保护、管理的要求。1978 年 3 月，习仲勋当选为第五届全国政协常委，后历任中共广东省委第二书记、第一书记，中共第十一届中央委员，第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等职务。在此期间，直到暮年，习仲勋对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依旧给予了高度关注。

1980 年 8 月 13—19 日，“纪念圆明园罹劫 120 周年”学术讨论会召开，发出《保护、整修和利用圆明园遗址倡议书》[19]，习仲勋和宋庆龄、许德珩、张爱萍等党和国家领导人、社会知名人士及专家学者共 1,583 人在倡议书上联合签名，群众受到鼓舞，纷纷对保护、整修和利用圆明园遗址提出建议或寄来捐款，让圆明园的保护得到了极大的帮助。

1981 年 11 月 22 日，新华社《国内动态清样》2852 期刊载《我国唯一的一座完整的封建古城垣遇到严重破坏》，反映西安古城墙遭受破坏的情况。习仲勋在阅读该文后立即联系国家文物事业管理局查证。按照习仲勋的批示，国家文物事业管理局于 12 月 31 日发出《请加强西安城墙保护工作的意见》，要求西安市按照《文物保护管理暂行条例》切实做好城墙保管工作。1982 年 8 月 20 日，西安市人民政府发布《关于保护西安城墙的通告》，西安古城墙的保护工作从此走上正轨。

1983 年 9 月 7 日，广东省政协党组向全国政协党组并中央统战部发函，请求对黄埔军校旧址进行维修、管理和对外开放。在收到广东省政协的函件后，习仲勋高度重视，于 1984 年 3 月 7 日批示：“像这样的革命文物遗址，破坏了实在可惜，拟应归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管理，并抓紧时间修复保护。”[20]根据习仲勋的批示，黄埔海军部队与广东革命历史博物馆共同签署了《关于黄埔军校旧址交接问题会议纪要》。

1984 年 7 月 5 日，《北京晚报》等新闻单位联合发起“爱我中华，修我长城”活动，发动社会力量赞助修缮长城。活动启事见报第二天，习仲勋在人民大会堂对《北京晚报》记者说：“这是一个非常好的活动，是个大好事。”他当场写下题词：“爱我中华，修我长城。”[21]9 月 1 日，邓小平同志听到这一消息后，同样写下了“爱我中华，修我长城”题词，保护长城的活动因此得以推向全国乃至全球华人界。

在此阶段，习仲勋还同样关心陕西秦腔、阿宫腔等民间戏曲文化遗产保护和发展的情况。早在 20 世纪 50 年代末至 60 年代初，习仲勋就大力支持陕西戏曲演出团和富平县阿宫腔剧团进京演出，并多次看望和鼓励剧团演员。在习仲勋的关怀和支持下，秦腔艺术发展迅速，出现了三大秦班进京、13 省市巡回演出的繁荣局面。到了 20 世纪 80 年代，为保护振兴陕西戏曲艺术，习仲勋又提出很多建议。1981 年，陕西秦腔赴日演出团到北京进行汇报演出，习仲勋对编剧提出建议：“现在搞秦腔改革，我看不出有什么章法。有时把传统剧目中不该改动的地方也改了。像折子戏《三娘教子》，老百姓已经把唱词都背熟了，怎么能说改就改呢？秦腔这么好的剧种，为什么不继承优良传统，把它搞得更好些呢？”[22]1984 年 4 月 18 日，富平县计委主任来京探望时，习仲勋提出对富平阿宫腔的发展建议：“阿宫腔搞得很好，陕西文化落后了，自乐班还可以搞。一个乡镇办一个文化站，搞个自乐班，成立个业余剧团，自编自演当地的事，对群众进行共产主义教育。”他指出戏剧是综合艺术，要实现音乐、布景、剧本、化妆、演员等的全面配合，强调好剧本的重要性，提倡培养好青年演员[22]149。

另外，习仲勋十分重视保护多元文化遗产。1979 年，在得知南华禅寺六祖惠能真身舍利受到严重破坏之后，习仲勋要求南华禅寺方面恢复对六祖惠能的供养，并传达自己的态度：“同意要恢复，不同意也要恢复！”[23]这促成了对六祖真身舍利的保护。1985 年，甘南藏族自治州拉卜楞寺大经堂被火焚毁，习仲勋对来北京汇报情况的人员承诺：“党和政府关心着甘南藏族同胞，大经堂被烧没是不幸的，国家一定要重修一个比原来还要宏伟的大经堂。”[7]271 在习仲勋的大力帮助下，国务院和甘肃省政府投资 1,200 万元，拉卜楞寺大经堂得以重建。

在晚年，习仲勋还和习近平同志共同促进福州市林则徐故居及墓地的保护工作。1990 年 5 月，习仲勋在看到《人民日报》刊登的《林则徐故居及墓地现状》一文后，对保护林

则徐遗迹的问题高度重视，并作了重要指示。6 月 18 日，到任福州不久的习近平同志到林则徐纪念馆进行瞻仰、调研，并于次年 7 月批示：抓紧修复林则徐故居及做好墓地开放。1996 年 2 月 6 日，习近平主持市委常委会，专题研究林则徐系列遗迹保护修复工作，决定成立林则徐系列遗迹保护、开发领导小组[24]。可以说习仲勋与习近平同志对于林则徐相关文化遗产的保护起到了重要作用。

2 习仲勋文化遗产保护思想的主要内容

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保护利用文化遗产是中国共产党人始终坚持的事业，习仲勋作为我国优秀的共产党人和文化工作领导者，早在解放战争时期就认识到了保护文化遗产的必要性，表现出了对文化遗产价值的高度重视和深刻认识。他在实践探索中思考和回答了为什么要保护文化遗产、要保护哪些文化遗产、怎样保护文化遗产等一系列问题，形成了体系完备、内涵丰富的文化遗产保护思想。

2.1 重视文化遗产的历史价值和教育功能

习仲勋对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必要性的认识是基于对文化遗产的历史文化传承价值和群众教育价值的发现和重视。文化遗产承载国家和民族的集体记忆，记录国家和民族的历史、文化和传统，是文明的发展成果和历史的见证。马克思主义强调文化遗产的历史性和继承性，马克思认为人类历史是从“过去继承下来的条件”创造的[25]。中国共产党也历来重视文化遗产对当代的价值和作用，毛泽东就提出过“古为今用”的重要思想，强调应为了今人向古人学习[26]。习仲勋曾多次强调文化遗产作为我国历史文化实证的重要价值，也十分重视文化遗产对于当代文化建设和群众教育的重要功能。

习仲勋在多种场合多次强调文化遗产具有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作用。在由他签发的系列文件里，就屡次提到文化遗产对于文化建设、历史教育的重要作用：“这些文物与建筑，不但是研究我国历史与文化的最可靠的实物例证，也是对广大人民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最具体的材料，一旦被毁，即为不可弥补的损失。”“我国丰富的革命文物和历史文物，是世界人类进步文化的宝贵遗产。切实保护这些文物，对于促进我国的科学研究和社会主义文化建设，以及向广大人民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起着重要的作用。”

习仲勋还曾对西安环城建设委员会的负责人以及文物工作者说过：“城市的历史要延续下去，应该留下一些历史符号，没有实实在在的东西就是空的。中国是文明古国，一定要把老祖先留下的东西保护好，不然人家外国人不相信你是文明古国，因为你没有实物。把这个事情做好了，也可以对人民群众进行历史主义和爱国主义教育，给子孙们留下教育的实物。”[7]287 进一步强调文化遗产作为历史见证和实物证据，具有丰富的文化内涵和历史教育价值，可以增强民众对中华民族的认同感和自信心，其存在的价值是不可替代的。

习仲勋对古物古迹、革命文物等文化遗产历史价值和教育功能的深刻认识是他文化遗产保护观形成的基础和前提，使得他较早地认识到保护各类文化遗产的重要性，促成了他做出一系列保护文化遗产的先见性举动。

2.2 强调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同步保护

习仲勋多次提到应保护不同种类的文化遗产。首先，习仲勋早在解放战争时期就致力于保护当地的文物古迹，在主政西北时促成多处重要古建筑的修缮保护工作，到中央工作以后更是通过签发文件、作出批示、联合倡议等方式着力保护全国各地的历史古迹。其次，习仲勋还十分注重革命旧址和革命文物的保护，在主政西北时就强调“延安是全中国的民主圣地，革命文物也非常丰富”，还指导保护了黄埔军校和林则徐故居等革命旧址，在他签发的文件中也多见保护革命文物的指示，充分体现出他对革命文物的高度重视。另外，习仲

勋还较早地认识到保护多元文化遗产的重要性，他在政治生涯中长期致力于统一战线和民族宗教工作的探索和实践，在工作中矢志不渝地团结多元文化背景的群众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胡耀邦评价习仲勋道：“这个同志最大的特点，是能团结各方面人士，胸怀博大，能负重任。”[27]在负责民族宗教工作的过程中，习仲勋极为重视保护多元文化的文物，在保护六祖慧能真身舍利和帮助重建拉卜楞寺大经堂这两件事上就可见一斑。

除了物质的、有形的文化遗产，习仲勋还较早地认识到保护民间戏曲文化等无形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重要性。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中华文明薪火相传的有力见证，也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曾言“戏曲是中华文化的瑰宝”[28]，充分肯定了戏曲作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重要性。直到党的十六大，加强传统技艺、民间艺术保护才被第一次写进政治报告，而出于对家乡文化的感情、对我国文艺事业及群众文化事业的关心，以及分管文教工作的经验，习仲勋在 20 世纪 50 年代就已深刻认识到秦腔、阿宫腔等优秀民间艺术对于陕西文化发展和群众教育的重要意义，关怀和支持秦腔、阿宫腔剧团的发展，强调戏剧文化的传承和保护。他对民间戏剧这类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关心，对优秀民间文化保护利用的重视亦是具有前瞻性的。

2.3 提出保护文化遗产的科学理念和方法

习仲勋致力于以科学的理念和方法保护文化遗产，他的文化遗产保护思想中着重强调了责任主体、法律制度体系建设以及针对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不同保护措施。

2.3.1 强调文化遗产保护的责任主体

习仲勋反复强调人人都应该对文化遗产抱有责任心，保护传承文化遗产是每个人应尽之责。具体而言，首先，习仲勋认为各级党组织、政府有义务将各地文物管理好、维护好，突出共产党人在保护文化遗产中的主导作用和责任意识。早在解放战争时期，他就提出：“凡我党的组织和人民政权均应负起保护文物遗产的责任。”他后来又强调：“我们所有同志都应该好好地保护、爱护我们祖先给我们留下来的宝物。”

其次，习仲勋还认为应该增强全社会的文化遗产保护意识，动员人民群众共同参与传承保护文化遗产，增强公众对文化遗产价值的理解和对保护活动的参与度。在他签发的文件中多见“发挥群众积极性”“向群众加强宣传”的要求，改革开放后，他还以题字的形式支持发动社会力量赞助长城的修缮工作，并在面向公众的保护圆明园的倡议书上签字，鼓励群众重视和参与圆明园的保护，注重以宣传的形式增强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在公众中的影响力，促进全社会对文化遗产的协同保护。

2.3.2 着重以制度和法律建立文化遗产长效保护机制

对于文化遗产的保护，首要和根本的保障是确立相关的法律依据以及建立相关制度体系，使文化遗产保护有法可依，有规可循。习仲勋始终致力于推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制度化、法治化进程，坚持强调要以政府名义公布保护各项文化遗产的命令或条例。由他签发的一系列相关文件促进了新中国文化遗产保护行政体系、法令体系的初步构建，以强制性的政策法规来强化文化遗产保护的严肃性。

习仲勋签发的保护文化遗产的文件多是由专业的文物工作者如郑振铎、谢辰生等起草递交的，其中规定了受保护文化遗产的范围和种类，遏制了文化遗产的破坏行为，推动了全国范围的文物普查和征集，并通过顶层设计对全国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进行引导和规范，在他的关心支持下，文物普查制度、文物保护单位制度得以建立，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得以公布，“两重两利”方针以政令的形式得以确立，奠定了全社会协同保护文化遗产的政令法规基础。

2.3.3 针对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提出相应保护要求

习仲勋十分强调保护文化遗产的及时性，他深刻地认识到文物损毁是不可逆的，及时进行保护是必要的。在建国初期主政西北时，虽然在当时的条件下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中存在许多困难，如人力不足、经费不够，但他依旧提出要下决心克服困难，将工作进行下去，他强调："如果过几年再抓，那个损失就大了。""这方面的工作我们要很快地抓起来。"

对于有形的物质文化遗产，习仲勋强调要设立专门的机构负责统筹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由专家进行指导，保障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专业性。主政西北时，他率先提出："文物搜集在我们西北各地都应该有个组织，组织个委员会，负责这项工作。"并提议设立文物处来负责重要文物接管、保护发掘工作。在唐慧彻寺南塔的保护问题上，他指示应派专家进行技术指导与监修。在由他签发的《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和管理工作的指示》等文件强调根据各地具体情况保护文物、文物修缮应尽可能保持原状等科学、有效的文化遗产保护措施。

对于秦腔文化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他强调要继承优良传统，不能随意改动传统剧目中老百姓耳熟能详的部分，即注重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原真性保护；他还强调一个乡镇办一个文化站，根据当地文化形成自乐班，因地制宜对民俗文化、民间文化进行保护和利用；他注重秦腔和阿宫腔等是综合艺术，应以好的剧本为核心全面发展，强调以优质剧目增强对群众的吸引力，保障其大众性和传播性；习仲勋还提倡培养青年演员，传承人是戏剧文化保护和发展的核心要素之一，青年传承人的培养也是保障非物质文化遗产永不断代，代代相传的必要条件。

3 习仲勋文化遗产保护实践与思想的当代价值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文化遗产工作，强调扎实推进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和传承发展。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保护文化遗产的必要性和紧迫性，提出"保护好、传承好历史文化遗产是对历史负责、对人民负责"[29]，"历史文化遗产是不可再生、不可替代的宝贵资源，要始终把保护放在第一位"[30]。他指出："文物承载灿烂文明，传承历史文化，维系民族精神，是老祖宗留给我们的宝贵遗产，是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深厚滋养。"[31]保护、传承、利用好历史文化遗产已是当今文化工作的重中之重。习仲勋一生致力于文化遗产保护，其文化遗产保护实践与思想有很深远的历史影响，且在新时代依然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实践价值。

3.1 为新时代文化遗产保护事业提供思想滋养

习仲勋的文化遗产保护思想是对马克思主义文化遗产保护理念的继承和发展，也是对老一辈共产党人和文物工作者文化遗产保护经验的借鉴和总结，具有前瞻性、系统性和全面性，形成了重要的理论指导价值。习仲勋的文化遗产保护思想实现了对文化遗产的价值阐释，他的相关论述以及签发的重要文件将保护文化遗产的重要性、紧迫性进行了论述和强调，提出了文化遗产保护的科学理念和基本原则，详细阐明了为什么保护文化遗产、保护哪些文化遗产、如何保护文化遗产，形成了全面、系统的文化遗产保护理论体系，为当代文化遗产保护提供了充分的思想滋养。

习仲勋关于文化遗产的重要论述也是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传承与弘扬，他对于文化遗产的价值阐释中包含了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深刻认同和对其历史地位和时代价值的认识和肯定，体现了高度的文化自觉和强烈的文化自信。他的文化遗产保护理论对当今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具有重大意义，也是推动新时期文化事业科学发展的思想武器之一。

3.2 为新时代文化遗产保护具体工作提供历史启示和实践引领

习仲勋文化遗产保护思想和实践给当代的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提供了先进经验，具有极大的实践指导意义。

首先，启示我们应充分认识保护文化遗产的紧迫性，明确保护是首要工作。当前应切实加大文化遗产保护力度，对于物质文化遗产，应坚持预防性和抢救性保护并重的原则，持续开展文物资源普查和专项调查，摸清家底，针对可移动文物、不可移动文物的不同情况对破损的文物组织专业人员及时修缮；对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也应及时进行普查工作并建档，在调查的基础上根据不同项目情况制定保护规划，以传承人为核心建立保护体系，吸纳和培养青年传承人。

其次，启示我们应不断完善文化遗产保护的法令政策体系，做好顶层设计。在当代，国家层面应根据文物工作现状出台针对物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政策、条例和规划，全国各省市也应当因地制宜，尽快制定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为文化遗产保护提供政策、法律支持，对文物、非遗的管理、保护进行规范，进一步加强对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的指导，努力实现文化遗产事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

最后，启示我们应充分认识和发挥文化遗产的教育功能，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历史文化遗产蕴含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的基因，要充分发挥文化遗产资源教育启迪人民的作用，宣传动员全社会参与对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加深公众对文化遗产的认识和理解，通过用好用活物质、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坚定文化自信，提高文化自觉，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中华民族、中华优秀历史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

4 结语

习仲勋在文化遗产保护上有很多先见性举措，他在解放战争时期、建国初期、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改革开放后 4 个阶段持续地主导、关心全国各地的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为我国文化遗产保护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他重视文化遗产的历史价值和教育功能，提倡利用文化遗产向广大人民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他不仅强调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还注重秦腔艺术等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他强调文化遗产保护的责任主体、着重建设文化遗产保护的制度和法律体系，并且分别针对物质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提出了科学有效的保护方法，形成了体系完备的文化遗产保护思想。他的文化遗产保护思想在当代具有理论和实践上的指导价值，对新时代的文化遗产保护事业具有深远的影响。

参考文献

[1] 北京大学世界遗产研究中心.世界遗产相关文件选编[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4.
[2]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 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团结奋斗[N].人民日报,2022-10-17(2).
[3] 习近平.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J].求是,2024(8):4-13.
[4] 关于保存历史文献及古迹古物的通告[J].解放,1939(66):8.
[5]《习仲勋传》编委会.习仲勋传[M].上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585.
[6] 渭南市档案馆.渭南红色档案[M].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2018:826.
[7] 夏蒙,王小强.习仲勋画传[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4:287.
[8]《习仲勋传》编委会.习仲勋传[M].下卷.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3:202.
[9] 中共中央党史资料研究室.习仲勋文集[M].上卷.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13:249.
[10] 徐进.陕西古塔全编[M].西安:西北大学出版社,2019:319.
[11] 姚远.谢辰生口述:新中国文物事业重大决策纪事[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7:92.
[12]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在基本建设工程中保护历史及革命文物的指示(Z)//国家文物局.中国文化遗产事业法规文件汇编（1949-2009）上册[M].北京:文物出版社,2009:11.

[13] 国务院关于在农业生产建设中保护文物的通知[J].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1956(14):331-333.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关于贯彻在工农业建设中保护文物指示的通知[J].陕西政报,1956(13):658.
[15] 国务院关于浙江省龙泉县和湖北省均县破坏文物事件的通报[J].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1957(9):160-161.
[16]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保护和管理工作的指示[J].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1961(4):89-90.
[17] 国务院关于公布第一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名单的通知[J].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1961(4):79-89.
[18] 西安城墙管委会《城记》编辑部.习仲勋三保西安古城墙[N].陕西日报,2015-03-06(11).
[19] 中国圆明园学会筹备委员会.圆明园[M].第 2 集.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1983:5.
[20] 广州市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广州文史[M].第 62 辑.广州:广州出版社,2004:247.
[21] 中国社会科学院新闻研究所.中国新闻年鉴[M].北京:中国新闻出版社,1985:108.
[22] 崔晓民,温若谷,崔利民.习仲勋的故事[M].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2004:146.
[23] 周永生,刘豫徽.惠能[M].西安: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7:113.
[24] 像爱惜自己的生命一样保护好历史文化遗产[N].中国文物报,2015-06-12(9).
[2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M].第 2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217.
[26] 毛泽东文集[M].第 7 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9:82.
[27] 《习仲勋革命生涯》编辑组.习仲勋革命生涯[M].北京:中国文史出版社,2002:325-326.
[28] 张帆.为艺术人才成长提供广阔舞台(培养新时代文艺人才):充分发挥“传帮带”作用[N].人民日报,2023-05-02(8).
[29] 习近平.建设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考古学更好认识源远流长博大精深的中华文明[J].奋斗,2020(23):4-9.
[30] 保护好中华民族精神生生不息的根脉——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重要论述综述[N].人民日报,2022-03-20(1).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习近平：切实加大文物保护力度 推进文物合理适度利用努力走出一条符合国情的文物保护利用之路[EB/OL]//（2016-04-12）[2024-02-26].https://www.gov.cn/xinwen/2016-04/12/content_5063443.htm..

作者简介 李梓萌，南京大学信息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李刚（通信作者，ligang@nju.edu.cn），博士，南京大学信息管理学院教授、博生生导师，雨花台烈士纪念馆-南京大学国家革命文物协同研究中心执行主任。
收稿日期 2024-03-01

（责任编辑：刘洪）